

上海市统计局文件

沪统字〔2024〕26号

上海市统计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工业统计 数据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区统计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全面了解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（以下简称“规上工业企业”）的工业总产值统计情况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使用依据准确，市统计局将于 2024 年 7 月下旬起对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开展统计数据质量专项检查。

本次检查分两阶段进行。

第一阶段为自查阶段。从 2024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16 日，请各规上工业企业扫描通知中的二维码，根据企业产值实际填报情况，填写产值计算方法调研问卷。各区统计局应根据企业回答

情况，对产值统计方法存在不规范的相关企业开展自查和整改。

第二阶段为抽查阶段。2024年8月至9月，市统计局将会同各区统计局对2024年上半年工业产值统计报表进行抽查。

请各区统计局和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检查工作，认真组织辖区内规上工业企业据实填报调研问卷，并积极配合市区两级的自查和抽查工作。如在抽查阶段发现统计调查对象拒报或提供不真实、不完整统计资料的，市统计局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《上海市统计条例》和《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》依法处理。

附件：工业企业产值填报情况调研问卷

上海市统计局

2024年7月24日

附件

工业企业产值填报情况调研问卷（二维码）

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统计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25日印发
